

滙豐環球投資管理（香港）

負責任的擁有權原則

2020



HSBC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滙豐環球投資管理

本聲明旨在陳述滙豐環球投資管理如何應用由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佈的《負責任的擁有權原則》。

1 投資者應制訂並向其持份者匯報其有關履行擁有權責任的政策

我們把負責任的擁有權視作長期投資策略的重要一環。就主動型管理投資組合而言，我們的基金經理密切監察所持有的公司，並定期與之會面，以監察其表現和參與投票。此外，評估環境、社會及管治（ESG）事宜亦是我們投資程序的完整部份，主要由基金經理和分析師負責。至於被動型投資組合（根據指數權重或其他因素來投資），我們將評估和參與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務，包括盡量在所有市場履行投票責任。

我們的主動型管理投資組合頗為集中，僅持有少數公司，而所持時間通常為數年。這有助確保基金經理和分析師深入了解代表持份者所投資的公司，並有時間進行密切的監察。基金經理和分析師定期與公司管理層會面，並於定期舉行的投資團隊會議中審視這些公司，持續重新評估投資理據和任何值得關注的事宜。

不少公司只由被動型投資組合所持有。由於這類投資組合多數跟蹤主要指數，我們在多個市場持有公司股份。雖然按比例計算，我們對這些公司的持股通常只佔少數，但我們的姊妹公司仍主動監察這些被動型投資組合。它們收集所有公司的外部環境、社會及管治研究，並作出調查，在必要時更會參與所關注事項。此外，除非那些市場設下重大的投票障礙，否則我們將就所有被動型持股投票。

我們的全球投票指引反映廣為外界接納的良好管治原則。視乎不同市場的性質，我們將透過投票表達對當前議題的關注。獨立的董事會代表和薪酬問題備受關注；而特定市場則較需要運用投票權來捍衛股東權益。另外，我們支持以高比例的股東決議案來改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披露情況。我們的投票政策已上載至公司網站，並提供全球投票報告；這有助受益人了解我們的負責任的擁有權活動。

我們把履行擁有權責任視作服務持份者的重要一環。對主動型投資組合來說，一家公司只是符合財務篩選或似乎擁有良好的短期前景並不足夠。在進行投資前及在持有該投資的期間，我們希望了解有關公司的回報是否可以持續，並審視其面對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等議題。

這包括就管理層有否盡責管理持份者的資產提出挑戰，並在必要時將我們參與活動的程度升級。至於被動型管理投資組合，客戶是透過指數或其他因素進行投資。在保障客戶和市場整體回報方面，我們對這些資產的負責任擁有權仍然發揮重要的作用。

我們的職員將就本公司執行擁有權責任的情況向客戶和基金董事作出匯報。

2 投資者應監察並參與其所投資公司的事務

我們透過投資程序來監察公司。對主動型投資組合而言，有關措施包括評估公司數據和市場數據；參考經紀行和其他獨立研究服務供應商的研究報告（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和投票研究）；出席個人和集體會議，與公司管理層和董事會面；實地考察生產場地；與競爭對手和顧客對談，以及自行制訂財務模型。至於由姊妹公司代我們管理的被動型投資組合所持有的公司，我們的姊妹公司將評估外部環境、社會及管治和投票研究，並與公司管理層及 / 或董事聯絡，提出與公司或特定主題有關的關注事項。

雖然投資者無法完全掌握公司內部情況，亦不能選擇性收取價格敏感資料，但我們為主動型投資組合而設的投資程序有助我們對公司表現的變化、價值和風險驅動因素、企業領袖的強弱之處，以及公司的匯報質素保持高度敏感。若出現值得關注的事項，我們將首先與公司管理層會面，但如果對方未能提出令人滿意的回應，又或管理層正是導致有關問題的原因之一，我們則與公司主席或其他董事會面。

在主動型和被動型投資組合方面，我們透過外部環境、社會及管治和投票研究、內部自行研究，以及與公司管理層和其他董事會成員的定期和特別聯繫，以監察和評估全部所投資公司的管治情況。

雖然我們一般不會出席公司股東大會，但我們過去會間中出席，並將繼續這個參與政策。

我們的投票程序將審查公司的管治結構和常規，如有不足之處，我們可能投票反對管理層。

3 投資者應考慮何時會將其參與活動的程度升級及制訂清晰的相關政策。

如上文及下文所述，我們的投資、投票和參與程序包括與所投資公司的多個不同層級的人員建立聯繫。我們傾向支持那些信譽良好的管理層，而在初次接觸時，我們將致力了解公司的政策方針，以期提升信心。

當我們關注到透過常用的溝通途徑無法充份解決問題時，我們可能採取本原則所附帶的升級指引措施，以保障持份者權益，但須視乎具體措施的實際成功機會。在每個階段，我們將確保所關注事項實際上不足為慮，或是已獲管理層確認並適當處理。若仍然無法建立信心，我們將考慮把參與程度升級。

以下是我們處理特定議題的方針：

若對公司表現、策略或風險管理方面有所關注，我們通常首先聯絡管理層。

若對管理層有所關注，又或管理層無法提供令人滿意的回應時，我們將接觸公司主席；如果未能聯絡主席 / 出現衝突情況時，我們將接觸獨立董事。

至於薪酬等公司管治問題，我們可能首先聯絡公司秘書，期望公司秘書能夠把我們的關注事項轉達董事會。隨後的接觸對象可以包括公司秘書、其他高級人員、董事及 / 或主席。

若有其他與環境、社會及管治有關的事宜，主動型投資組合一般會首先透過定期參與活動向公司提出。至於被動型投資組合，我們的外部研究及 / 或內部監察團隊將提出值得關注的事項，當中可能包括：公司應對氣候變化問題的方法，或是如何處理與顧客或供應鏈有關的社會議題。我們將首先向相關的公司高級人員查詢，有時亦會透過投資者關係部提出疑問。在一些情況下，我們將要求公司說明 / 制定應對問題的行動計劃，以便投資者監察解決問題的進程。我們一直希望公司董事能夠參與解決問題；若初步行動未能回應我們的關注事項 / 需要採取較具策略性的方針，我們將嘗試與董事會面。

我們可能在不同階段與公司顧問討論關注事項，但只有在管理層及 / 或董事的回應不足時，才會要求公司顧問正式表達我們的關注。

以下是我們對集體參與的方針：

我們曾經在舉行股東大會之前公開表明支持某些股東決議案，亦會考慮在其他情況 / 就其他事項採取相同行動。

我們曾經簽署在股東大會發佈的投資者聯合聲明，亦會考慮在其他情況 / 就其他事項採取相同行動。

我們曾經聯合提出股東決議案（但近期並無在香港採取同類行動），若日後出現需要採取相同行動的事項 / 情況，我們將予以考慮。

我們從未在香港要求召開股東大會，但可能考慮與其他投資者共同要求召開股東大會，以此作為最後方案。

4 投資者應就投票指引制訂清晰的政策

除非有特別原因（例如股份證書或過份嚴格的授權書要求），我們致力運用客戶賦予的投票權，以所有股份進行投票。

我們已制訂明確和詳盡的投票指引，作為投票決定的框架，但使用時須視乎公司的具體情況。這些指引以外界廣泛接納的國際管治標準為基礎。我們一方面明確支持這些標準，但亦接受公司在理據充份的情況下偏離標準。

我們接納根據Institutional Shareholder Services (ISS) 指引提出的定制投票建議，並以其平台作為投票指示。我們的分析結果可能與定制建議不同。

以全球市場計算，我們的香港投資團隊在2019年於超過3,900次公司會議上，就42,211項決議案投票，並在4,213項決議案投票反對管理層。

我們為客戶提供投票活動報告，並在全球公司舉行會議後約一個月就各項決議案發表季度投票紀錄：

<https://www.assetmanagement.hsbc.com.hk/en/institutional-investor/about-us/responsible-investing/stewardship>

5 投資者應樂意在適當時候與其他投資者集體行動

我們通常與公司單獨進行投資對話，其後的參與行動一般亦以採用單對單的直接形式。

在處理公司管治、表現策略和領導事項時，我們通常只會與公司初步接觸後仍無法建立信心的情況下，才會考慮與其他股東集體行動。這可能由於公司的回應質素欠佳，或是因我們的持股規模偏低（這個情況通常是被動投資），導致公司並無充份注意我們的關注。在這情況下，我們或會直接聯絡其他股東，了解他們是否同樣關注我們重視的議題 / 有意採取聯合行動。

我們亦活躍於其他投資者網絡，並透過其中部份參與集體行動，包括Climate Action 100+ initiative, Global Institutional Governance Network和亞洲公司治理協會（Asian Corporate Governance Association）。

一般來說，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適合以聯合方式與公司進行討論，投資者可藉此發揮其影響力 / 分擔職責。我們參加由Principles for Responsible Investment Clearing House策劃，以氣候變化和供應鏈為主題的聯合參與活動，亦與其他公司參加由Institutional Investors Group on Climate Change倡議的氣候變化聯合參與活動。我們透過內部監察和分析來識別環境、社會及管治事項，並視乎機會和每宗個案可能產生的影響而考慮是否參與聯合或集體行動。

此外，我們亦會在若干普遍影響股東權益的政策事宜，與其他機構合作。

6 投資者應向持份者匯報其履行擁有權責任的情況

就負責任的擁有權而言，我們致力向持份者負責。

我們的客戶可於每季將收到投資組合的投資報告。我們的投票指引、披露和參與政策可見以下網址：

<https://www.assetmanagement.hsbc.com.hk/zh/institutional-investor/about-us/responsible-investing/stewardship>

我們的《2020責任投資政策》，詳述了我們的整合、投票和參與政策，並提供相關例子：

<https://www.assetmanagement.hsbc.com.hk/-/media/files/attachments/common/resource-documents/responsible-investment-review-2020.pdf>

7 在代客戶作出投資的情況下，投資者應制訂管理利益衝突的政策

作為一家投資管理公司，我們的主要責任是致力實現長期增值的目標。我們以客戶利益為先作為首要政策，解決可能面對的潛在利益衝突。

我們的投票指引旨在為投資於特定公司的所有客戶尋找最佳利益。以那些指引作為投票決定的基礎，有助我們管理利益衝突的情況。

與我們所有的持股相同，我們的投票指引已經考慮到在出現公認利益衝突時的投票情況，例如於母公司或相關實體投票。雖然程序容許我們偏離指引的投票建議，但如果發現出現利益衝突時，我們將會展開特別的審視程序和合規監察。滙豐環球投資管理的職能及運作均獨立於其他滙豐集團公司，並與它們維持公平正常的商業關係。

如上文所述，我們已制訂程序來處理初步投票建議未能反映投資者利益的衝突情況；這適用於客戶利益出現分歧或客戶關係可能導致潛在衝突的情況。如果由於持有交易雙方的股份而引致衝突，我們將以該公司投資者的身份，基於客戶利益而在各家公司投票。

我們發現要在可能發生利益衝突下參與活動時提供保障，便是維持高標準的研究、溝通和存檔質素，能夠並致力在每次參與活動中達到這個目標。

本文件僅供閣下參考。不得因任何理由轉載或向任何人士或實體轉發本檔當中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投資涉及風險，而過往表現並非未來表現的指標。

本文件所載資料並非提供專業意見，閣下不應就此加以依賴。如有需要，閣下應尋求合適專業意見。

本文件所載觀點不應被視為滙豐環球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對任何讀者就購買或出售本文件所述證券、商品、貨幣或其他投資作出的建議。滙豐環球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其最終及仲介控股公司、附屬公司、聯屬公司、客戶、董事及/或僱員可能不時於本檔所述市場進行投資，並於有關市場購買或出售證券、貨幣或任何其他金融工具。

此文件並未經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批閱。

滙豐環球投資管理是滙豐集團資產管理業務的公司名稱。於香港，上述資訊由HSBC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滙豐環球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刊發。

版權 © HSBC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滙豐環球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20。版權所有。在未得到滙豐環球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書面同意前，不得將本文件內容複製、儲存於檢索系統，或以任何形式或任何方法，包括電子、機械、影印、錄音或其他方式發放。

